

海南金融公司注册优惠政策

产品名称	海南金融公司注册优惠政策
公司名称	阳光奥美（上海）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价格	.00/个
规格参数	
公司地址	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 98 号永丰国际广场银座1117室
联系电话	18001396817

产品详情

- 1.企业所得税按15%征收；
- 2.企业进口自用生产设备、进口营运用交通工具及游艇免征关税、进口环节增值税和消费税；
- 3.对原产于海南或含进口料件加工增值超过30%的货物进入内地免征进口关税；
- 4.企业资本性支出可一次性税前扣除或加速折旧和摊销；
- 5.现代服务业企业2025年前新增境外投资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（自贸港独有）；
- 6.构建多功能自由贸易账户体系。跨境贸易和新型国际贸易银行真实性审核从事前审查转为事后核查。企业发行外债备案登记制管理权下放海南。企业境外上市外汇登记直接到银行办理。支持境外证券投资基金期货经营机构设立独资或合资金融机构。支持设立财产险、人身险、再保险公司以及相互保险组织和自保公司；
- 7.发展场外衍生品业务。开展跨境资产管理业务。面向全球发行海南地方政府债券；
- 7.取消船舶和飞机境外融资限制；
- 8.优先支持企业境外上市。企业境外上市外汇登记直接到银行办理；
- 9.立足自由贸易港建设实际制定法规；

10.对提供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服务的金融机构，按存量和增量两部分进行补助，每家机构不超过300万；

11.对金融机构、担保机构、保险机构的风险补偿（债务人违约），每家机构每年补偿金额不超500万元；

12.金融机构可向海南省知识产权局申请风险补偿(未引入担保或保险机构且债务人违约)，100万以内与超100万债务的分别按违约金的15%和10%补偿；

13.担保或保险机构按协议履行代偿责任后(引入担保或保险机构且债务人违约)可向海南省知识产权局申请风险补偿。100万以内与超100万债务的分别按违约金的15%和10%补偿；